

# 唐河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4 年决算草案和 2025 年上半年预算 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5年8月14日在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上

县财政局局长 刘延哲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向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作关于 2024 年决算草案和 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 一、2024 年决算情况

2024 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县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省、市、县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积极组织财政收入，全面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强化财政监管，着力提升财政工作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决算情况良好。

###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655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2%。财政收入主要项目完成情况的：（1）税收收入完成 8664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2）非税收入完成 4991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

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的2024年全县一般公共支出调整预算为666823万元（包含上解支出及债券还本支出），执行中加上新增上级追加支出、调出资金及年终结转等，全年实际支出完成692418万元（主要支出项目详见附表1）。从财政收支方面来看，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返还性收入、转移支付收入和债券收入等财政总收入合计为692418万元，收支相抵后，实现了全年收支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161533万元，占调整预算160000万元的101%，执行中加上调入资金、上年结余、上级补助基金、上级新增专项债券收入以及专项债券再融资收入等，合计全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完成404575万元；与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专项债券还本支出、上解支出等合计总支出393801万元相抵后，年终结余10774万元，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目标（详见附表2）。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91369万元，占预算87248万元的105%；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102227万元，占预算98965万元的103%（详见附表3）。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24652万元，占预算的82%；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24652万元，占预算的82%（详见附

表 4)。

### (五) 政府债务情况

2024 年底，我县法定债务总限额为 14181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务限额 1286200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131900 万元。2024 年，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42000 万元。具体是，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4800 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104200 万元、新增置换隐性债限额 33000 万元，均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截至 2024 年底，我县法定债务余额为 1405100 万元，法定债务总余额低于法定债务总限额。根据测算，2024 年我县债务率为 164%，处于黄色风险区间（绿色：120%以下、黄色：120%-200%、橙色：200%-300%、红色：300%以上），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 二、2024 年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及财政工作情况

### (一) 拓宽财力渠道，筑牢发展根基

坚持把拓宽财力渠道作为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支撑，通过筑牢县域收入根基、积极争取上级支持、盘活国有资产等多维度发力，为全县经济社会稳进向好发展筑牢基础。

一是筑牢收入根基，实现质效双升。全方位拓展收入渠道，积极挖潜增收，深入分析研判重点税源企业税收变动情况，全面聚焦增值税、企业所得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等重点税源，关注建筑业、房地产业等重点领域，加强税收征管力度，堵塞税收漏洞，确保各项收入应收尽收。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6553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2%，收入总量位居全市第四，增

速全市第三，呈现出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同时，密切关注土地市场动态，强化土地市场调控，促进土地有序出让，2024年完成土地出让收入161553万元，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

**二是强化资金争取，凸显支撑效能。**坚持把争取上级资金和项目支持作为增强地方可用财力的重要举措。围绕政策性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政府专项债券等，认真研究国家政策和投资方向，谋划筛选与国家投资方向相匹配的重点项目，实行常态化进京赴省对接，千方百计争取项目，使上级对我县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全面扩大投资规模。2024年度共争取到位政策性项目资金722000万元、政府债券项目资金226800万元、市场化融资项目资金113000万元，争取到位上级资金总量连续四年位居省市前列。

**三是规范国资管理，释放收益潜能。**进一步健全国有资产配置、使用、处置、收入上缴等各环节的制度体系，扎实做好国有资产日常监管工作。持续规范国有资产处置流程，提升资产使用效能，全年通过资产出租和处置实现收入11000万元。按计划定期开展国有资产、资源性资产及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的摸底调查，全面掌握企业资产状况与经营实情，深入分析企业收益构成，及时发现并协调解决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问题，积极为县属国有企业发展提供支持，2024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收入24652万元。

## **（二）实施积极政策，助推经济发展**

积极发挥财政政策效应，通过精准施策为企业纾困解难、聚

焦科技创新赋能产业升级、加大项目投资力度等举措，全方位激发市场活力、增强发展后劲，为经济发展持续积蓄势能。

**一是精准惠企纾困，激活市场活力。**推动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扎实落地，全年共计完成全口径税费减免 54000 万元，切实为市场主体减负松绑。加大惠企利企力度，积极为亚盛电器、牧原农牧等 36 家企业申请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资金 570 万元，成功为中通智能、诺信腾达、南商农牧等企业争取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569 万元。

**二是聚焦科创赋能，驱动产业升级。**2024 年完成科学技术支出 6128 万元，积极争取农牧装备产业联合基金 3128 万元，支持企业技术改造、科技转化和自主创新。支持成立科技创新服务中心，新建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2 家，科技创新平台总数达 138 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 16 家，均居全市前列。积极足额兑付各类财政奖补资金，围绕支持培育壮大产业链群，艾礼富传感器、海川新能源等一批龙头企业建成投产，鸿科电子、豫科物理等一批光电企业渐成链群，中通智能、诺信腾达等一批制造企业不断壮大，以电子信息、灯具照明、精密制造为主的产业体系更加明晰。全力培优扶强一批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优质企业，提升企业创税能力。

**三是狠抓项目投资，增强发展后劲。**坚持服务保障重大项目建设，着力发挥投资拉动作用。保持政府投资强度，充分发挥政府债券强基础、补短板、惠民生、扩投资的积极作用，统筹增发

国债、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支持“三个一批”、“两重”等重大项目建设，有效带动社会投资，加快改善基础设施。强力实施项目攻坚行动，5000万元以上新开工项目82个、全市第一，84个省市重点项目完成投资960000万元，超额完成年度投资计划。持续实施雨污管网、道路建设、老旧小区改造等20个城市更新项目和源网荷储等5个乡村建设项目，实现投资135000万元，城乡建设品质明显提升。

### **（三）聚焦民生重点，提升保障水平**

聚焦县委县政府重要战略部署、重大改革任务及重点发展领域，2024年全县民生支出504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的80%。以坚实的财政投入力度不断提升民生保障的温度。

**一是社会保障水平提升。**完成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07545万元，有力推动了社会保障体系高效运行。其中，投入42500万元用于困难群众补助、残疾人补助、高龄补助、艾滋病补助等资金发放，拨付12500万元用于退役军人抚恤补助，安排52300万元补足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缺口以保障养老保险正常发放；同时，发放创业担保贷款5350万元，投入1760万元就业专项资金覆盖城镇公益岗、就业协理员、灵活就业社保补助、“三支一扶”补贴等方面，带动9000余人就业，进一步织密织牢了社会保障安全网。**二是教育事业高质发展。**完成教育支出16550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24%。拨付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13936万元，投入资金2111万元改善高中办学条件，安排薄弱环节改善与

能力提升资金 5858 万元，落实高中、中职教育资金 2057 万元，安排困难生生活补助资金 3343 万元，投入 2979 万元用于特岗教师工资发放，落实教师“一补两贴”及绩效工资补贴 11560 万元，全方位支持教育事业发展。三是卫生事业持续推进。全县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67542 万元，不断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安排 11300 万元用于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减轻群众就医经济负担；投入 9481 万元用于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涵盖慢性病管理、健康体检等多个领域，惠及各类人群；投入 2245 万元全面落实公立医院药品零差价政策和乡镇卫生院基本药物补助制度，切实解决老百姓看病贵的问题。四是农业农村有力发展。安排农林水支出 117569 万元，同比增长 6%，为农业农村发展提供了坚实支撑。其中，安排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6820 万元，确保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衔接投入只增不减；安排农田建设补助 35476 万元、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1000 万元、农业生产发展资金 12973 万元，全力助力农业生产；投入 5489 万元推进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投入 2995 万元用于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此外，发放惠民惠农“一卡通”补贴资金 101400 万元，惠及群众 42 万人，相关指标位居省市前列。2023 年通过增发国债安排的 14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涵盖机井、坑塘、路桥、林网、电力等建设内容，已于 2024 年全部完工，累计支付资金 33089 万元。

#### **（四）深化财政改革，提增管理效能**

强化刚性约束、健全制度体系、提升透明程度，切实提升财

政管理的整体效能，确保财政资金在严控支出的同时精准投向重点领域，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可靠的财力保障。

**一是预算执行全面强化。**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从严从紧安排“三公”经费，严控一般性支出。在年初预算的基础上，对各预算单位年初公用经费压减20%，将压减腾出的资金统筹用于保障民生领域和县域经济发展等重点支出。坚持无预算不支出，注重财政资金科学合理分配，最大程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和有效性。严控政府投资项目审批审核，对于没有明确资金来源的项目一律不予审批、不得进行开工建设。

**二是绩效管理纵深推进。**制定了《县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县级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等5项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设。2024年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评价工作156项，评价资金211486万元。对所评项目评价结果为优、良的，予以支持，对评价结果为中、差的，要求预算单位优化管理并核减预算，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的预算资金安排依据，扎实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向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发展。

**三是采购评审有效加强。**积极推进采购信息及时公开、备案信息网上公开、采购电子评标等举措，提高政府采购透明度。全年完成政府采购预算41490万元，累计节约资金2074万元，节约率为5%。认真践行“不唯增、不唯减、只唯实”的评审理念，使投资资金使用效益和效果发挥应有的作用。全年完成评审项目330

个，评审总资金 285900 万元，审定资金 245500 万元，节约资金 40400 万元，审减率达 14%。

### **（五）防范化解风险，保障财政平稳**

坚持底线思维，增强风险意识，以维护经济社会大局稳定为出发点，聚焦“三保”支出、资金监管、政府债务等重点领域，多措并举，全面筑牢财政安全防线。

**一是严守“三保”风险底线。**始终把“三保”支出作为财政支出的优先选项和“铁律”，牢牢将“三保”支出控制在全县预算大盘子内，按照政策规定的保障范围和标准测算“三保”支出需求，足额编列、不留缺口。全面依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实时监测“三保”支出预算执行情况，实时研判评估并预警，统筹调度资金，提前化解风险，兜牢“三保”支出底线。全年累计拨付“三保”支出 33000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6%。其中：保工资 177600 万元、保运转 10000 万元、保基本民生 142400 万元，分别占预算的 105%、104%、107%。

**二是严堵资金监管风险。**深入开展财会监督检查，围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预决算检查、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等重点领域，全面规范财经秩序。认真落实财政部、省财政厅关于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有关工作部署，对全县两年以上存量资金进行全面梳理排查，清理回收两年以上存量资金 9203 万元。强化对财政资金运行的全方位常态化监管，特别是教育、医疗、社保、养老等民生领域公共财政资金，积极配合人大、审计、纪检等部门加强监督

检查，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

**三是严控政府债务风险。**严格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动态监测债务指标，确保债务率不触警戒线。2024年我县法定债务到期本息合计134900万元，其中：到期本金94500万元，应付利息及发行费40400万元。通过再融资置换债券偿还84800万元，本级财政资金偿还50100万元。坚决按时按期偿还债务到期本息，坚守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在2024年的工作中，县政府严格落实人大决议决定，遵循《预算法》等法规，坚持依法理财，落实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关于2024年财政预算的决议，确保预算收支在法治轨道规范高效运行。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完善报告制度，按程序向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报告预算执行、调整等事项。认真办理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将其作为推进财政工作的重要抓手，密切联系代表并听取意见，办理满意率和时效率均达100%。

2024年，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我们承压拼搏、逆势奋进，全县财政收支实现平稳运行。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如财源基础尚不牢固，财政收入质量欠佳；“三保”等刚性支出逐年增长，财政“紧平衡”状态愈发凸显；财政支出结构仍需进一步优化，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有待进一步提高等。

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通过强化预算管理、深化制度改革等举措，认真加以解决。

### 三、2025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 (一) 预算收支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2025 年县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143300 万元，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3339 万元，为预算的 58%。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1）税收收入完成 48035 万元，为预算的 53%；（2）非税收入完成 33909 万元，为预算的 68%；（3）专项收入完成 1395 万元，为预算的 49%（详见附表 5）。

执行中加上上级新增追加支出，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46412 万元，为预算的 82%。（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详见附表 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5 年全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150000 万元，上半年完成 75307 万元，为预算的 50%；执行中加上上级新增追加数 8431 万元，上半年全县政府性基金合计总收入为 83738 万元，占预算的 53%。年初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149695 万元，上半年完成 81840 万元，执行中加上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898 万元，上半年共完成支出 83738 万元，为预算的 53%（详见附表 7）。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5 年全年收入预算数为 94000 万元，上半年完成 44565 万元，为预算的 47%；全年支出预算数为 109000 万元，上半年完成 56417 万元，为预算的 52%（详见附表 8）。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2025 年全年收入预算数为 25078 万元，上半年完成 13007 万元，为预算的 52%；全年支出预算数为 25078 万元，上半年完成 13007 万元，为预算的 52%（详见附表 9）。

## （二）上半年财政运行的主要特点

2025 年上半年，政府财政工作围绕县域发展全局，通过多维协同发力，在稳增长、惠民生、强管理、防风险等领域取得显著成效，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 1. 坚持聚力经济发展与乡村振兴，夯实县域发展根基

**经济发展与项目保障双轮驱动。**上半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83339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58%，超序时进度 8 个百分点，顺利实现“双过半”。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上半年 60 个政府采购项目 17800 万元全部由中小微企业承接，以政策红利激发市场活力。通过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94 笔、共计 3510 万元，精准惠及小微企业与个人创业群体，有效带动就业岗位增加；此外，积极争取满负荷生产奖励政策，为 50 家企业落实奖励资金 780 万元。同时，增长项目资金保障能力，上半年争取上级政策性资金 509800 万元、专项债券 65900 万元，融资项目完成支付 49000 万元，为重大项目落地注入强劲动力。

**乡村振兴与农业发展协同推进。**完成农林水事务支出 69284 万元，同比增长 66%。下达财政衔接资金 14000 万元、上级涉农资金 35852 万元，重点投向农林产业、农村基建及水利建设，筑牢

农业农村资金支撑。强化资金监管与绩效评价，严格执行公示制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益。此外，拨付灾害防治资金 13400 万元，落实农机购置补贴 5617 万元、移民安置补贴 1500 万元、耕地保护补贴 22000 万元，为农业现代化和农民增收提供保障。

## **2. 坚持聚焦民生保障与社会事业，提升群众生活品质**

**社会保障与医疗卫生领域成效显著。**在社会保障方面，完成社保支出 72196 万元，拨付困难群众补助资金 16000 万元、优抚补助 4520 万元、就业补助 665 万元以及残疾人补贴 1240 万元；同时，拨付社会保险基金 56417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 26181 万元、基本养老保险 30236 万元。通过一系列举措提高了城乡居民医保补助、基础养老金等标准，确保了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群体的基本生活，让惠民政策全面落地。在医疗卫生领域，实现卫生健康支出 48609 万元，其中拨付基本公共卫生补助资金 5507 万元、基本药物补助 959 万元、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金 186 万元、医疗救助补助 1788 万元，为公立医院建设、人才培养及基层医疗体系完善提供有力支持，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教育与科技文化事业全面推进。**完成教育支出 96821 万元，同比增长 14%，其中保障教师工资 66000 万元、拨付学校公用经费 7300 万元及困难学生补助 1050 万元，切实助力各类教育均衡优质发展，全面推动全县教育水平提升；科技文化方面，完成支出 4201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98%，安排科技研发计划联合基金（产业类）项目经费预算 3000 万元、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530 万

元、公共图书馆等“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681 万元，全面推动科技创新与公共文化服务提升，形成全县各领域协同发展的良好态势。

### **3. 坚持深化财政管理与体制改革，提高资金使用效能**

**预算与绩效管理精准化推进。**坚持“先谋事、再排钱”原则，全面落实零基预算管理，结合部门职能、政府支出责任、财力情况、实际需求等，打破原来部门预算固化僵化格局，以零为基点、从实际出发、区分轻重缓急，全面提高财政资金预算安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着力构建全链条、无缝衔接的绩效管理制度，全面覆盖从项目事前评估、事中动态监控到事后评价及结果应用的各个环节，通过强化资金绩效管理与刚性责任约束，持续提升财政资金的配置精准度与使用效益。

**国企管理与监管体系协同增效。**坚持以规范化治理为核心，推动县属国有企业管理改革。完成原流通口 5 家企业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推动 35 家监管企业完成清产核资，向 12 家一级企业委派财务总监，完成 35 家企业人事备案，推进国资中心党委建设，以穿透式监管提升国企治理效能。上半年完成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007 万元，为财政增收注入稳定动能。深化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强化会计信息质量核查与预决算公开监管，筑牢财政管理基础防线；聚焦“农村集体资金清查攻坚月活动”，对收支管理、工程资金使用及债权债务等重点领域开展深度核查，规范基层资金运行，发现查处违反八项规定问题 10 条，涉及资金 16.6 万元，

持续巩固监管从严的良好态势。

#### **4. 坚持强化风险防控与债务管理，确保财政运行稳健**

**债务管理与风险化解有效管控。**始终严格执行债务限额管理规定，充分发挥专项债券作用。上半年，共争取专项债券资金 65900 万元，其中 37400 万元精准投向项目建设，28500 万元专项用于隐性债务置换，已支出 52300 万元，资金使用效益逐步显现。坚持按时足额偿还到期债务，累计清偿政府法定债务本息 31100 万元，其中通过再融资债券安排 5500 万元；同时积极化解隐性债务 22800 万元，政府债务化解工作按计划稳步推进，风险防控协同见效。

**“三保”支出与库款保障机制持续健全。**始终把“三保”支出摆在优先保障的突出位置，上半年累计拨付“三保”资金 177020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53%，为民生福祉和社会稳定提供了坚实支撑。通过不断完善应急处置预案、积极拓宽多元筹资渠道，切实履行好保障责任，在复杂多变的形势下稳稳筑牢民生底线，有力保障了群众基本生活需求，有效维护了社会大局的和谐稳定。

#### **（三）上半年财政运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当前财政运行中存在的短板，已成为制约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瓶颈，具体表现为以下五个方面：

**一是财政增收后劲不足。**上半年，全县财政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仅为 57%。由于我县大型骨干企业匮乏，工业基础薄弱，缺乏稳定的纳税大户，财政收入内生动力不足。**二是收支矛**

盾依然突出。财政保障压力加剧。民生保障、生态建设和乡村振兴等刚性支出持续增长，财政运行持续处于“紧平衡”状态。三是**债务还本付息压力较大**。今年，全县法定债务还本付息规模将达到 95700 万元，除去可发行再融资债券 48500 万元外，仍需本级偿还本息 47200 万元，政府债务偿还面临较大压力。四是**预算管理不够规范**。预算编制时精细化程度不足，预算刚性约束有待加强。部分项目资金使用缺乏严格的事前审核和事中监控，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严肃性受到一定影响。五是**绩效管理有待提升**。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问题仍不同程度存在，部分单位财务管理和会计基础工作薄弱，内控机制不健全，损失、浪费财政资金现象仍有发生，财政监管仍需加强。

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加以解决。

#### **四、下一步财政工作提升举措**

针对当前存在的问题，结合中央财政政策导向与县域发展实际，下一步将重点从以下六个方面发力，推动财政工作提质增效。

##### **（一）激活积极财政效能，驱动市场主体发展**

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多维度激发消费与市场活力。巩固全国首批县域商业“领跑县”建设成果，持续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用好 7 月、10 月上级下达的两批以旧换新补贴资金，全面支持打造“一河两岸”特色街区等消费场景；支持店外夜间经济促销，持续激发消费活力；支持建成投用汽车商贸城、智慧农商城二期，拓展汽车、家电、家具等消费渠道，激活大宗消费。全面

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要求，优化企业服务，掌握企业状况，解决生产经营难题。深化落实支持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的财税政策，在财政补助、税费优惠、政府采购等方面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持续激发市场活力。同时，深化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明确全县所有预算单位在年度政府采购项目总额中预留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助力其发展。

## **（二）聚焦产业财源培育，构建持续增收体系**

着眼全年，建立分行业、分规模、分税种、分区域的税源分类管理制度，通过分析和盘点，挖掘全年收入的增长点。深化开展综合治税，加强财政、税务、自然资源、住建、交通、水利、环保、医保等各部门协作，联合做好相关行业领域税费征管工作加大税收征缴，确保应收尽收，不留缺口。要加大工作力度，全面通过土地出让和收回指标交易资金同步发力，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对财力的有力支持。同时，要通过产业升级带动税收增长，增加财政增收后劲。全面支持主导产业壮大与创新赋能，聚焦三大主导产业招大引强、培优扶强，推动农副产品加工产业企业上新做强、装备制造产业向高端智能转型、电子信息产业围绕重点领域突破，提升产业创税能力。要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支持创建省市科技创新平台，进一步加大对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科技成果转化奖励等政策的支持力度，使税收增长成为激励企业持续创新的重要动力。

## **（三）抢抓政策窗口机遇，全力争取资金项目**

紧抓政策窗口期，全力争取上级资金与项目支持，全面提升地方可用财力。下半年全口径广义财政空间超 7 万亿元，中央政策空间充足，第四批专项债和 2026 年提前批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预计三季度将密集上报，还要实施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补充重大项目资本金。要抢抓政策机遇，加大汇报对接力度，及时进京赴省对接项目，确保全年争取到位政策性资金 70 亿元、专项债 15 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 15 亿元、市场化融资 15 亿元，总量达 115 亿元。要紧盯 50 万亩高标准农田、污水处理配套设施提标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确保资金尽快到位。用好抓项目“唐河做法”，及早启动明年中央预算内、两重、两新、专项债项目谋划，围绕县域发展规划，提前做好项目可行性研究、资金需求测算等前期工作，确保政策机遇来临时“拿得出、报得上”。

#### **（四）聚焦民生重点领域，提升保障服务水平**

着力保障重点领域资金需求，全面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加大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调节力度，确保全年民生支出达到预算支出的 80% 以上，全面落实县十大民生实事和省定、市定民生实事资金保障任务。优先保障教育发展，推动“两集中”和集团化办学改革，支持加快兴唐一贯制学校、农业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等项目进度，提升教育教学质量。加大财政保障力度，深化紧密型医共体建设，强化县乡村三级医疗服务网，持续提高新县医院综合救治能力、县中医院医养结合能力，提升乡镇卫生院救治能力和综合服务水平。积极发展养老服务体系，

强化资金监管使用，支持大河屯等 3 个区域性养老中心建设，提升养老服务质量。进一步加大社会保障投入，推动提高低保标准、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落实落地，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将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至 700 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达提高至 99 元。认真落实财政强农惠农政策，推进现代农业、乡村振兴等工作，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农民生活环境和农村面貌。

#### **（五）坚持过紧日子导向，筑牢资金效能防线**

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增强预算约束力。预算编制环节，依托“零基预算”机制，全面梳理各部门支出需求，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取消低效无效项目资金。支出执行环节，严格执行“先预算后支出”原则，严控一般性支出，全县“三公经费”压减 10%；对办公经费等实行“定额管控、动态调整”，严禁超范围、超标准开支。严格执行县人代会批复的预算，严格控制中途预算追加事项。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在资金使用、项目管理中的职责边界。坚持“花钱必问效”管理理念，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对所评项目评价结果为优、良的，予以支持，对评价结果为中、差的，要求预算单位优化管理并核减预算，将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资金安排依据。加大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结果的公开力度，接受全社会监督。加强财政监督检查，联合审计、纪检部门开展“专项督查”，对虚报冒领等违规行为“零容忍”，严肃追责，维护财政纪律严肃性。

## （六）严守风险防控底线，确保财政稳健运行

坚守“三保”与债务风险防控底线，确保财政稳健运行。将“三保”工作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千方百计加强库款管理，通过科学调度、精准统筹等方式，确保库款规模与“三保”支出需求相匹配，全力以赴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预算优先安排、指标优先下达、资金优先保障，在“三保”支出足额保障前，不安排其他支出，确保“三保”不出问题。全面加强政府债务风险防控，充分发挥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作用，综合运用债务率、新增债务率等风险指标，做好债务风险自评和预判，做到风险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严格按照上级政府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编制县级预算草案或预算调整方案，依法落实到期债务偿还责任，将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资金足额列入年度预算。提前做好还本付息计划，按时足额缴付本息，全面防范财政风险。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下半年的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和县人大的监督指导下，着力在经济高质量发展、防范化解风险、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强化财力保障等方面铆足干劲、下足功夫、攻坚克难，确保各项财政工作稳步推进、为加快建设“四个唐河”，为建强副中心城市重要增长极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 附件：1.唐河县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2.唐河县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表  
3.唐河县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表  
4.唐河县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  
5.唐河县 2025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6.唐河县 2025 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7.唐河县 2025 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表  
8.唐河县 2025 年上半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完成情况表  
9.唐河县 2025 年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  
况

## 附件 1

## 唐河县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调整 预算数	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预算科目	调整 预算数	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一、税收收入	85313	86641	1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246	62042	70
二、非税收入	48738	49912	102	二、国防支出	54	54	1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15737	17673	112
				四、教育支出	132252	165508	125
				五、科学技术支出	23602	6128	26
				六、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980	4907	123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995	107545	133
				八、卫生健康支出	66069	67542	102
				九、节能环保支出	7922	8265	104
				十、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33769	27615	82
				十一、农林水事务支出	111362	117569	106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15232	8700	57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328	1374	103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2011	2111	105
				十五、金融支出			

预算科目	调整 预算数	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预算科目	调整 预算数	决算数	占调整预算%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22	4272	92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0709	11372	106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402	1746	51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2175	12742	105
				二十、预备费	5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3412	378	11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4171	4171	100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051	136553	102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2550	631714	101
返还性收入	11853	11853	100	上解支出	40000	37942	95
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446971	449338	101	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4273	4273	1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5877	46601	102	调出资金		7024	
省辖市补助直管县收入		1846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035	
债券收入		8600		年终结余		5430	
稳定调节基金							
调入资金	28071	27916	99				
上年结余收入		9711					
总 计	666823	692418	104	总 计	666823	692418	104

## 附件 2

## 唐河县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调整 预算数	决算数	占调整 预算%	项 目	调整 预算数	决算数	占调整 预算%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0000	161533	10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4131	112552	99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160000	161533	1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000	21938	110
				城市建设支出	32000	33902	106
				其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131	56712	91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支出	5692	15990	281
				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6692	36692	100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支出	104200	101700	98
本级基金收入合计	160000	161533	101	本级基金支出合计	260715	266934	102
调入资金		7024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23177	123177	100
上年结余		1828		调出资金		3511	
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5692	15990	281	上解上级支出		179	
上级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104200	104200	100	年终结余		1077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再融资收入	114000	114000	100				
收入总计	383892	404575	105	支出总计	383892	404575	105

## 附件 3

## 唐河县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占预算%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占预算%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4000	34316	101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7000	56922	1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3248	57053	107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1965	45305	108
三、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三、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87248	91369	105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98965	102227	103

## 附件 4

## 唐河县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2024 年 决算数	占预算%	项 目	2024 年 预算数	2024 年 决算数	占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0000	24405	81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利润收入		200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支出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资金经营收入	30000	24205	81	上级补助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154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合计	30000	24405	81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合计		154	
上级补助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6		调出资金	30000	24405	81
上年结余		111		年终结余		9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合计	30000	24652	82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合计	30000	24652	82

## 附件 5

## 唐河县2025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全年预算数	上半年完成数	占预算%
一、税收收入	90947	48035	53
二、非税收入	49506	33909	68
三、专项收入	2847	1395	49
合 计	143300	83339	58

## 附件 6

## 唐河县2025年上半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全年预算数			上半年 完成数	占预算%
	年初预算数	上级追加	合计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586	524	61110	74167	121
二、公共安全支出	15898	205	16103	9884	61
三、教育支出	117409	8978	126387	96821	77
四、科学技术支出	4306		4306	4201	98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451	205	2656	2930	11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450	2514	79964	72196	90
七、卫生健康支出	66358	2197	68555	48609	71
八、节能环保支出	3330	1227	4557	3486	76
九、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20109		20109	20163	100
十、农林水事务支出	58313	4694	63007	69284	11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6222		6222	6480	104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50		350	365	104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65		2265	2270	100
十四、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35		2135	2643	124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5757		5757	5254	91
十六、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648	1546	3194	2361	74
十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760	2652	3412	13438	394
十八、预备费	10000		10000	5300	53
十九、其他支出	20000		20000	2860	14
二十、债务付息支出	4173		4173	2200	53
二十一、上解支出	40000		40000		
二十二、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174		2174	1500	69
合计	521694	24742	546436	446412	82

## 附件 7

## 唐河县 2025 年上半年政府性基金收支完成情况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上半年 完成数	占预 算%	项 目	预算数			上半年 完成数	占预 算%
	年初 预算数	上级 追加数	合计				年初 预算数	上级 追加数	合计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0000		150000	71307	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9114		109114	49753	46
其他土地出让收入	150000		150000	71307	48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5000		25000	4198	17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城市建设支出	40000		40000	20795	52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000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44114		44114	24760	56
						上级补助基金支出	3066	5365	8431	8431	100
						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7515		37515	23656	63
						专项债券收入安排支出					
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	150000		150000	75307	50	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	149695		155060	81840	53
上级补助基金收入	3066	5365	8431	8431	1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3371		3371	1898	56
专项债券收入											
专项债券再融资收入											
收入合计	153066	5365	158431	83738	53	支出合计	153066		158431	83738	53

## 附件 8

## 唐河县 2025 年上半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完成情况表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全年 预算数	上半年 完成数	占预算%	项 目	全年 预算数	上半年 完成数	占预算%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6000	16700	46	一、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61000	30236	5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8000	27865	48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48000	26181	55
三、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三、其他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合计	94000	44565	47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109000	56417	52

## 附件 9

## 唐河县 2025 年上半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编制单位：唐河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2025 年上半年 完成数	占预算%	项 目	2025 年 预算数	2025 年上半年 完成数	占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5000	12929	52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利润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股利、股息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支出			
清算收入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资金经营收入	25000	12929	52	上级补助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8	78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合计	25000	12929	52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合计	78	78	
上级补助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8	78		调出资金	25000	12929	52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合计	25078	13007	52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合计	25078	13007	52